**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公告**

依据《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黑办发〔2006〕32号)和《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黑人社发〔2014〕6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用人单位人才需求情况，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为嘉荫县第一中学、嘉荫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招聘16名教师。为切实做好此次招聘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简介

（一）嘉荫县第一中学校位于伊春市嘉荫县朝阳镇。始建于1958年，为市级示范高中。学校占地面积27300平方米，建筑面积14347平方米，绿化面积12000平方米。学校现有17个班级622名在籍学生，在编教职工84人。学校地处黑龙江畔，小兴安岭脚下，依山傍水，环境优美，宜居宜业。

（二）嘉荫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成立于1996年，是由省教育厅批准建立的全日制公办学校，现包括职业高中教育、电大成人学历教育和社区教育、社会各级各类培训教育3部分职能。学校占地面积12998.83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7687.2平方米，目前正在建设中的专业实训楼建筑面积4003平方米，其中包括现代化的专业实训室和设施齐全的室内体育馆。学校现有教职工62人，职业高中开设计算机应用、学前教育、旅游服务与管理、现代农艺技术四个专业，在校学生434人。自2007年起，学校连续15年夺取伊春市对口升学考试状元桂冠；自2011年起，连续11年对口升学考试本科升学率保持在60%以上（黑龙江省本科录取率在20%左右）；对口升学考试成绩稳居全省前列。

二、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依法办事，切实加强监督，认真履行招聘程序，确保招聘工作顺利实施。

三、招聘计划

具体岗位及招聘人数详见附件1。

四、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无违法乱纪行为,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二）本科及以上学历。

（三）年龄:35周岁及以下（1986年3月以后出生），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可以放宽至40周岁（1981年3月以后出生）。

（四）具有相应学科的高级中学、中等职业教师资格证。报名时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须提交《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五）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职业道德素质、业务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心理素质，热爱教师职业，服从组织安排，能够胜任高级中学（职业高中）相应学科教育教学工作。

（六）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和精神病史，符合岗位所需要的身体条件。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能报考。

1.现役军人;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3.在各级各类公开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4.在读的全国统一招生的普通高等院校非应届毕业生;

5.受过党纪、行政处分尚未解除的人员;

6.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八）被聘用的人员，必须在该校工作满5年及以上，服从学校对岗位的安排和调整。

五、薪资及待遇

（一）享受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配套政策；

（二）提供公寓标准的宿舍，学校有食堂；

（三）按工作绩效，享受相关福利待遇；

（四）其他具体事宜可以当面洽谈。

六、招聘程序

发布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笔试、试讲）→成绩公示→确定人选→政审→体检→试用→聘用。

七、报名与资格审查

**（一）发布公告：**2022年2月24日—3月4日在嘉荫县人民政府网站、嘉荫县教育局公众号等招聘网站发布。

**（二）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结合的方式。

1.报名时间：2022年2月24日-3月7日。

2.网上报名方式：请将报名表、身份证、毕业证、网上学历认证报告、教师资格证（2022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明等相关材料）等以图片形式，在2022年3月7日前发送至jyxjyjrmg@163.com。

3.现场报名地点：嘉荫县教育局二楼人秘股。

4.现场报名方式：请携带报名表、身份证、毕业证、网上学历认证报告、教师资格证（2022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明等相关材料）、4张1寸蓝底免冠照片等原件及复印件到指定现场报名。

**（三）资格审查。**由县纪检、人社、教育部门组织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本次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考生弄虚作假、违纪违规等行为，随时取消其考试和聘用资格。

**（四）注意事项：**

1.考生用二代身份证报名，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2.报考人员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资格审查工作将贯穿公开招聘的全过程，如发现弄虚作假者，立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责任由报考者承担。

八、招聘办法

招聘采取笔试和试讲相结合的方式，笔试成绩只作为入围资格考查，不计入总成绩。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一）笔试。**

笔试内容为普通高中（职业高中）高三模拟试题，分值按高考分值设定（英语不含听力），由县考务组随机抽取一套试题，组织报考人员封闭答题，进行封闭评卷。笔试成绩合格者（卷面分值的60%为合格）进入试讲答辩阶段。笔试成绩在嘉荫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示3个工作日。

**（二）试讲。**

笔试合格者进入试讲答辩环节，应聘者进行15分钟试讲、5分钟答辩，试讲成绩在现场进行公布。成绩低于70分者不予录取。

九、确定人选

根据试讲成绩按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考察人选。试讲成绩在嘉荫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示3个工作日。如试讲成绩出现并列，则按并列人员笔试成绩由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如有放弃者，按试讲成绩由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

十、考察、体检

由县人社、教育部门及户籍地派出所或社区对进入考察人选进行考察。考察无异议者，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组织体检。考察和体检不合格的，所空岗位按试讲成绩依次递补。考察和体检均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员。

因应聘者个人原因放弃被聘资格的，或体检、考察不合格以及报名、考试等环节上弄虚作假的，取消聘用资格，按所空岗位试讲成绩依次递补。

十一、公示及聘用

根据试讲成绩、考察、体检结果，确定拟聘人选，并在嘉荫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7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为其办理聘用手续，享受所在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待遇。新聘用人员试用期为6个月，期满后由人社、教育等部门进行考核，考核合格人员与学校签订聘用合同，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人员，在试用期内取得教师资格证后，签订聘用合同）。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十二、咨询电话

嘉荫县教育局：0458-2689291

嘉荫县第一中学：0458-2622090

嘉荫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0458-2623023

附：1.《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计划表》

2.《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

附件1

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需求学校 | 需求学校类别 | 需求岗位学科 | 需求人数 |
| 嘉荫县第一中学 | 普通高中 | 语文教师 | 1 |
| 数学教师 | 2 |
| 英语教师 | 1 |
| 物理教师 | 1 |
| 化学教师 | 1 |
| 历史教师 | 1 |
| 地理教师 | 2 |
| 信息技术教师 | 1 |
| 嘉荫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 职业高中 | 语文教师 | 3 |
| 数学教师 | 1 |
| 计算机教师 | 2 |

附件2

**嘉荫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1寸蓝底  免冠照片 |
| 政治面貌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学历（学位） |  | 联系电话 |  |
| 有何特长 |  | 健康状况 |  | 婚姻状况 |  |
| 报考岗位 |  | | 家庭住址 |  | | |
| 学习经历（从高中填起并注明院系、专业及研究方向） |  | | | | | |
| 工作经历及职务（职称） |  | | | | | |
| 奖惩情况 |  | | | | | |
| 主要科研成果目录（含论文、著作和课题） |  | | | | | |

**本人承诺：个人所填内容及上报资料实事求是，如有弄虚作假行为，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报考人签字：**